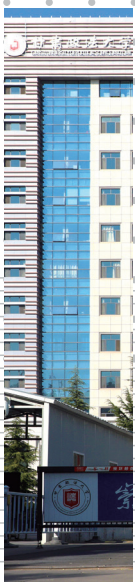




甘肃政法大學

GANSU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2024

普通本科招生 报考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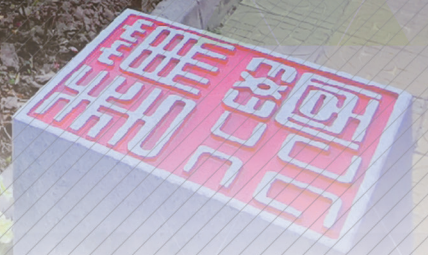
UNDERGRADUATE
ENROLLMENT AND
APPLICATION GUIDE

甘肃·兰州



案法明法 弘毅政公

獅勇
wle zhi)
— 案法明法



2024

普通本科招生报考指南

UNDERGRADUATE ENROLLMENT
APPLICATION GUIDE

CONTENTS

• < • < • < • < • < • <

目录

学校简介 / 1

2024 本科招生章程 / 3

学科专业介绍 / 7

就业概况 / 18



甘肃政法大学

GANSU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学校简介



甘肃政法大学是一所以法学学科为特色和优势,兼有管理学、工学、文学、经济学、艺术学等学科的甘肃省省属的政法类普通本科院校,是全国最早建立的省属本科政法院校。学校是国家首批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院校、全国第二批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教育基地和全国政法院校“立格联盟”成员。

学校前身是1956年创建的甘肃省政法干部学校,最初在兰州市自由路4号办学,1969年更名为甘肃省革命委员会北湾五七干校,迁至靖远县北湾。1984年正式成立甘肃政法学院,迁至兰州市安宁西路,开办普通高等教育。2006年取得硕士学位授予单位资格,2007年开办硕士研究生教育,2017年开办国际生教育,同年被确定为甘肃省博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2019年6月,更名为甘肃政法大学。

学校恪守“崇德明法、弘毅致公”的校训,历经68载的励精图治,已为党和国家培养了各类优秀人才13万余人,为社会输送了一大批法治人才,是祖国西部法学教育和法治人才培养的主力军,毕业生遍布党政机关、公检法司等部门。从山南到海北,从海平面到世界屋脊,数万名甘法大毕业生扎根祖国边防,以浓郁的爱国情怀、顽强的艰苦奋斗,赢得了“甘政戍边人”的美誉。

学校具有良好的办学条件。现有兰州市安宁西路校区和兰州新区校区 2 个校区，校园占地面积共 1066.59 亩，校舍建筑面积 45.23 万平方米。现有纸质图书 157 余万册、电子图书 90 余万册，各类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11355 余万元。设有 15 个学院，面向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14029 人，其中本科生 12029 人，硕士研究生 2000 人。拥有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6 个、省级教学团队 11 个，建有专业教学本科实验室、实训室（中心）30 个，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283 个。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 42 个，有法学、工商管理、网络空间安全 3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9 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9 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有法学、信息安全等 4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10 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同时建有 3 个省级一流学科，其中法学学科为甘肃省优势学科，证据科学、工商管理 2 个学科为甘肃省特色学科，建有 8 个省级重点学科。

学校拥有一支学科专业相适应的高素质师资队伍，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比达 60% 以上，具有博士学位和硕士学位获得者占比达 90% 以上。师资队伍中，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1 人，全国优秀教师 1 人，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1 人，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4 人，中宣部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 1 人，甘肃省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 4 人，甘肃省优秀专家 1 人，甘肃省领军人才 9 人，甘肃省“飞天学者”5 人，陇原青年英才 3 人，甘肃省教学名师 12 人，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 7 人，甘肃省高校青年教师成才奖 26 人次，甘肃省外国专家“敦煌奖”1 人。

学校具有较强的科学研究能力，建有国家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兰州基地、甘肃省依法推进社会治理研究中心、甘肃省数字法治产业研究院等 14 个省部、厅局批准设立的研究基地，独立设置的在编科研机构 5 个，校级非在编科研机构 67 个，省级科研创新团队 4 个。近五年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以上奖励 30 项，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 5 项、二等奖 6 项。2019—2023 年获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140 项，其中国家社科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27 项。学校主办《甘肃政法大学学报》《西部法学评论》2 份专业学术期刊，其中《甘肃政法大学学报》入选 CSSCI 扩展版来源期刊。

学校坚持开放办学，积极开展国内外交流与合作，先后与英国胡弗汉顿大学、美国中央俄克拉荷马大学、俄罗斯圣彼得堡大学、哈萨克斯坦法律大学、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等国外高校及吉林大学、青岛大学等国内高校建立了合作交流关系，与中国政法大学建立了对口支援关系。学校加入了亚洲法庭科学学会，是上海合作组织法律大学联盟的发起成员单位。

学校积极发挥学科和专业优势，主动服务法治建设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主动为全面依法治国和国家治疆治藏治边方略的实施提供有力的实用人才支撑；有效发挥人文社科研究基地的智库作用，为党委和政府决策提供智力支持；积极开展国别法治比较研究，服务“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充分发挥证据科学研究与应用重点实验室、司法鉴定中心、犯罪心理测试中心、平安甘肃建设研究院、法治甘肃建设理论研究中心等科研服务平台功能，推进科研成果的转化和应用，为公正司法、平安甘肃建设、法治甘肃建设发挥重要作用。

面向未来，学校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着力培养崇尚法治，具有远大抱负、强烈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专门人才，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学校坚持以本科教育



为主体，加强硕士研究生教育，积极开办博士研究生教育，持续加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整体推进学校专业水平提升。加强“新文科”“新工科”建设，推动文科专业之间、文科与理工科专业交叉融合发展。学校坚持立足甘肃，面向全国，辐射“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主动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积极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努力把学校建成西部一流，国内有重要影响，“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有较高知名度的高水平政法大学。（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2024 本科 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学校普通本科招生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教育部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学校全称为甘肃政法大学(学校标识码为4162011406)，为甘肃省省属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本科院校，具有学士、硕士学位授予权。

第三条 学校有安宁西路校区和兰州新区校区两个校区。安宁西路校区地址：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6号(邮编：730070)，兰州新区校区地址：兰州新区职教园区贺兰山大道北段299号(邮编：730299)。

第四条 学校普通本科招生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在各省(区、市)招生主管部门的统一组织下进行。

第五条 学校普通本科招生对象为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的学生。学校特殊类型招生主要有：艺术类、地方专项计划、少数民族预科班、内地新疆高中班。

第六条 学生完成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教学内容，符合毕业条件，颁发学校名称为甘肃政法大学的学历证书，证书种类为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相应门类学士学位证书。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联系方式

第七条 学校成立由校党委书记、校长任双组长的本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普通本科招生章程，确定普通本科招生计划，研究决定普通本科招生重大事项。

第八条 学校本科招生办公室设在教务处，是学校组织和实施普通本科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负责学校普通本科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九条 学校本科招生办公室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西路6号（邮编：730070）

招生咨询电话：0931-7601433

学校网址：www.gsuhl.edu.cn

学校本科招生信息网：<https://bkzs.gsuhl.edu.cn>

邮箱地址：zfbz@gsuhl.edu.cn

第十条 学校普通本科招生工作接受纪检监察部门、新闻媒体、考生及其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第三章 招生范围及计划

第十一条 学校在教育部下达的年度招生计划内，按照教育部分省（区、市）分专业招生计划编制和管理工作要求，根据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合自身办学条件、毕业生就业情况和各省（区、市）的生源情况以及历年招生计划等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招生来源计划。

第十二条 学校招生来源计划（含各招生专业选考科目和报考要求），由各省（区、市）招生主管部门级招办向社会公布。

第四章 录取规则

第十三条 学校实行网上远程录取，按照生源省（区、市）公布的考生类别分类录取。录取批次安排以其招生主管部门公布的批次为准。

第十四条 学校根据各省（区、市）招生主管部门关于普通本科招生的调档要求，确定调档比例。按照顺序志愿投档的批次，高校调阅考生档案的比例原则上控

制在120%以内。按照平行志愿投档的批次，高校根据模拟投档情况在正式投档前完成计划调整，调档比例原则上控制在105%以内，并确保符合录取规则的调档考生能够录取。

第十五条 学校在实施高考综合改革省（区、市）和有特殊录取要求省（区、市），执行其相关规定以及学校设定的选考科目要求与录取规则。

在内蒙古自治区，执行“在招生计划1:1范围内，按专业志愿排队录取”的录取规则

第十六条 对进档考生，学校执行“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录取规则，根据考生投档分数从高到低的顺序录取并确定专业。确定专业时不设专业级差。

所填专业志愿都无法满足的考生，如果服从专业调剂，将调剂到招生计划尚未完成的专业。所填专业志愿都无法满足又不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作退档处理。

第十七条 学校在进行录取和确定专业时，以考生投档成绩为准。若考生投档分数相同，按各省（区、市）确定的同分排序细则录取。

若考生所在省份未提供同分排序细则，同分排序规则为：文史（历史）类考生依次比较文科综合（历史）、



语文、数学和外语成绩；理工（物理）类考生依次比较理科综合（物理）、数学、语文和外语成绩。

第十八条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24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精神，学校原则上认可各省（区、市）招生主管部门关于加分、降低分数和优先录取的政策，承认符合照顾政策的考生投档成绩。

第十九条 学校对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按照教育部《2024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文件有



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 学校对考生身体健康考核，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执行。新生入学后进行体检复查，凡不符合条件或有舞弊行为者，取消其入学资格，退回生源地。

第二十一条 监狱学、侦查学、禁毒学、刑事科学技术专业在甘肃省本科提前批（A段）招生。其他省（区、市）如有招生计划按普通类专业招生，执行其普通类专业招生批次分数线。

第二十二条 监狱学、侦查学、禁毒学、刑事科学技术四个专业的体检审查标准：裸眼视力任何一眼不低于4.5；云南、贵州、四川、重庆、广东、广西、海南、江西八省（区、市）的男性考生身高应在1.68米以上，女性考生身高应在1.58米以上；其他省份的考生，男性考生身高1.70米以上，女性考生身高1.60米以上；无色盲、色弱；无口吃；未婚，年龄在22周岁以下（2002年9月1日及以后出生）。

学校不单独组织面试和体能测试，各省（区、市）无特殊要求的参照普通高考体检结果。

按照国家有关文件规定的男女比例控制要求，以上四个专业的女生录取比例控制在15%以内，学校在录取过程中根据生源实际情况将进行适当调整。

第二十三条 学校艺术类专业招生均使用考生所在省（区、市）艺术类专业统考（联考）成绩，成绩最低应达到其省（区、市）规定的合格要求。文化课控制分数线参照生源省（区、市）的招生部门划定的录取分数线。

使用“排序成绩”投档的，按照投档分数从高到低



择优录取；使用其他类型成绩投档的，在文化课上线的基础上，按照专业课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第二十四条 法学专业新生适用统一的人才培养方

案，入校后根据培养情况，择优选拔至法学卓越法治基地实验班进行培养。

法学（涉外法治方向）录取的新生归口涉外法治学院（国际交流学院）管理。

第二十五条 法学（汉藏双语方向）专业仅在甘肃省招生，报考该专业的考生除满足甘肃省规定的报考条件外，还须同时具有汉语文和藏语文成绩，否则不予录取。

采用“1+2+1”联合培养模式。第一学年在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学习，第二、三学年在学校学习，第三学年暑期开始在甘肃省法官学院先进行为期一个半月的法律实务强化学习，后分配在甘南藏族自治州各级人民法院进行专业实习，第四学年春季学期返回学校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撰写、答辩等毕业准备工作。

第二十六条 报考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的考生，外语口试与否，参照考生所在省（区、市）招生主管部门的统一规定执行。

报考法学（涉外法治方向）、英语（法律英语方向）、翻译专业的考生，外语单科成绩不低于外语单科总分的67%。

第五章 收费标准及其它

第二十七条 学校普通本科招生严格执行甘肃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统一核定的收费标准。

思想政治教育、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经济统计学、会计学、工商管理、财务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社会工作、劳动与社会保障、政治学与行政学、行政管理、公共事业管理、汉语言文学、新闻学、网络与新媒体专业3800元/生·学年。

法学（含涉外法治方向）、知识产权、国际经贸规则、监狱学、侦查学、禁毒学、边防管理、司法鉴定学、英语（法律英语方向）、翻译专业4300元/生·学年。

刑事科学技术、人工智能、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安全防范工程、物流管理、信息安全、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网络空间安全、密码科学与技术专业4500元/生·学年。

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和绘画专业6500元/生·学年。



预科班学生入学第一年按 15000 元/生标准收费，预科期满取得正式学籍后，依照所学专业学费标准收费。

学生入学时如有新标准，按甘肃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批准的新标准执行。

第二十八条 学生住宿实行公寓化管理，校内 6 人间 900 元/生·学年（校外桃海公寓：2 人间 1400 元/生·学年，3-4 人间 1350 元/生·学年，5-6 人间 1050 元/生·学年）。

第二十九条 新生入学后，学校统一组织实施新生入学资格复审。对于复查不合格的学生，取消入学资格。

第三十条 学校对本科生教学培养使用的外语语种有英语、日语、法语。

第六章 奖学金制度与勤工助学

第三十一条 学校建立“奖、助、贷、勤、补、免”六位一体的多元混

合资助体系。

第三十二条 除国家分配学校的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评选名额外，学校设立学生奖学金。

第三十三条 学校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现行国家规定实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学生按照学费及住宿费标准在生源地申请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

第三十四条 学校对经确定的特困生实行临时困难补助政策。

第三十五条 学校通过勤工助学实践岗位、接受各类社会捐款等，多渠道、多方式积极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供帮助。

第七章 附则

第三十六条 学校不委托任何机构和个人办理招生相关事宜。对假冒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机构或个人，学校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三十七条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生效。学校以往有关招生工作的政策、规定、简章如与本章程相冲突，以本章程为准。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文件、政策变化，以变化后的规定为准。

第三十八条 本章程由学校教务处本科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学科专业 介绍



本科专业介绍

一、法学

设立于 1988 年，授予法学学士学位，由法学院、民商经济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环境法学院和涉外法治学院（国际交流学院）四个学院共同开设。学校先后获批国家法学应用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国家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国家首批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培育），法学专业先后入选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国家首批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国家首批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20 年起，法学专业在甘肃省内按本科一批次分数线招生。学校法学专业现有 6 个甘肃省教学团队，8 门甘肃省精品课程，18 门甘肃省一流本科课程、2 门国家一流本科课程。法学专业形成了模块化课

程体系、理论功底和实践能力并重的教学模式、双师化师资队伍、与实务部门协同育人等鲜明的专业特色。毕业生主要面向西部基层就业，多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律所等就职。

主要核心课程：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法学导论、法理学、宪法学、中国法律史、刑法学、民法学、刑事訴訟法学、民事訴訟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訴訟法学、国际法学、法律职业伦理、经济法学、知识产权法学、商法学、国际私法学、国际经济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证据法学等。

二、法学（涉外法治方向）

设立于2020年，授予法学学士学位，法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本专业采取“1+2+1”、“2+1+1”等中外联合培养模式，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旨在培养理想信念坚定、身心健康、品德兼优，系统掌握法学专业知识，通晓国际经贸法律政策，能够熟练运用外语，熟悉“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的法律政策及国情文化等事务，能够为我国涉外活动及外交工作提供法律服务，并富有创新精神和出色的专业实践能力的涉外型、复合型、创新型法治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法理学、宪法学、民法学、刑法学、民事訴訟法学、刑事訴訟法学、知识产权法法学、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行政法与行政訴訟法、商法学、英美法概论、欧盟法、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法律概论、丝路沿线国家政府制度、法律英语等。

三、知识产权

设立于2012年，授予法学学士学位，2022年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本专业旨在培养从事知识产权诉讼、专利代理、商标代理、知识产权管理等专门知识产权工作；能在公、检、法等部门从事专门的知识产权司法审判及相关法律工作；能在版权、商标、市场监管、科技等政府部门从事知识产权管理工作的应用型、职业型、复合型、创新型法治人才。本专业尤其鼓励毕业生修读理工科类第二学位专业，从而为从事专利代理、商标代理职业奠定基础。

主要核心课程：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法理学、宪法学、刑法学、民法学、刑事訴訟法学、民事訴訟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訴訟法、知识产权总论、著作权法、专利法、商标法、竞争法、知识产权管理、知识产权文献检索与应用。

四、国际经贸规则

国际经贸规则专业，授予法学学士学位。本专业采取“1+2+1”“2+1+1”等中外联合培养模式，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培养的学生应较系统地掌握马克思主义法学和经济学的基本原理，掌握国际法、国际经济、国际贸易的基本理论，能够灵活运用国际贸易的基本知识与基本技能，熟悉通行的国际贸易规则和惯例以及中国对外贸易的政策法规，了解当代国际经济贸易的发展现状及主要国家与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情况。通过本专业的学习为继续培养高端国际经贸法律人才奠定基础，把学生培养成能在政府涉外经济贸易部门、外资企业、外贸企业从事国际经贸业务的专门性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法理学、宪法学、民法学、刑法学、经济法学、国际经济法、国际法学、国际私法、国际商事仲裁、知识产权法、经济学原理、国际政治经济学、国际经济学、国际金融、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法律职业伦理、大学英语、法律英语等。

五、刑事科学技术

设立于2001年，授予工学学士学位。甘肃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本专业旨在培养政治可靠、纪律严明、素质过硬，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法治意识、科学素质、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系统掌握刑事科学技术专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具有从事刑事科学技术工作的专业核心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能够在公安、检察、司法等各级政法机关、国家安全、军队保卫、海关以及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刑事



科学技术相关工作，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专业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公安技术基础、高等数学、普通物理、普通化学、刑事诉讼法学、证据法学、刑事科学技术总论、光学仪器检验与分析、刑事摄影技术、刑事图像处理技术、现场勘查、法医学、手印检验技术、枪弹与特殊痕迹检验技术、足迹与工具痕迹检验技术、毒物毒品检验技术、生物物证检验技术、视听资料检验技术、文件检验技术、警务战术、警察防卫控制和法律文书写作等。

六、监狱学

设立于2016年，授予法学学士学位。本专业旨在培养忠诚可靠、纪律严明、素质过硬，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法治意识、创新精神和实战能力，能够按照专业化、职业化、实战化以及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等要求，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能够在监狱、司法行政机关、戒毒所、劳教所、看守所等部门从事狱政管理、司法行政等管理及相关工作，有一定研究能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监狱管理专业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法理学、宪法学、刑法、犯罪学、警察科学概论、监狱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民法学、民事诉讼法学、法律文书、狱政管理学、矫正教育学、警务心理学、国外矫正制度、狱内侦查学、矫治心理学、监狱安全防范、社会学、警察防卫控制等。

七、侦查学

设立于1993年，授予法学学士学位，国家级特色专业、甘肃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本专业旨在培养忠诚可靠、纪律严明、素质过硬，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法治意识、创新精神和实战能力，能够按照专业化、职业化、实战化以及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等要求，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能够在公安、检察、监察、国安、海关、军队、监狱等部门从事侦查、调查、预审及相关工作，在工商、税务、纪检、审计等部门从事调查取证、行政执法等工作，有一定研究能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侦查专业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公安学基础、侦查学导论、刑事案件侦查、侦查措施、物证技术学、证据法学、预审学、犯罪现场勘查、毒品犯罪侦查、经济犯罪侦查、视频侦查、信息化侦查、警察防卫控制、武器警械使用、警务战术等。

八、司法鉴定学

司法鉴定学专业是在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中国建设、全面保障公正司法的时代背景下，于2022年被列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的新专业，我校2024年成功申请获批司法鉴定学专业。本专业是综合运用科学技术或专门知识，对诉讼中涉及的专门性问题进行鉴别、判断并提供鉴定意见的复合型应用专业。本专业以“法工结合”为背景，在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交叉融合的基础上，通过司法鉴定基础理论、执业技能、相关法规及职业伦理等核心知识的教学，培养“守道德、能鉴定、懂法律、会管理”，服务西部地区司法鉴定行业科学管理、规范发展的复合型专门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司法鉴定导论、司法鉴定案例评析、法理学、宪法学、刑法学、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证据法学、司法鉴定制度、物证摄影、司法鉴定职业伦理、微量物证鉴定、录音鉴定、图像鉴定、电子数据鉴定、文书鉴定、痕迹鉴定、环境损害司法鉴定、司法鉴定文书制作、司法鉴定文献检索、政务礼仪实训等。



九、人工智能

设立于2021年,授予工学学士学位。本专业以教育部《高等学校人工智能创新行动计划》为指导,紧密结合政法类院校大背景,依托法学省级一流学科、甘肃省证据科学技术与应用重点实验室,以学科交叉融合为特色,聚焦人工智能技术在法律科技、法庭科学和社会治理等领域的应用,基于OBE教育模式,通过“人工智能+法学”、“人工智能+证据科学”深度融合的人才培养体系,将行业企业项目案例资源融入到实践教学,引导学生对接行业需求,致力于打造面向法律科技领域的一流人工智能人才培养基地。

主要核心课程: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离散数学、人工智能导论、计算思维、Python程序设计、数据结构、神经网络与深度学习、机器学习、自然语言理解、计算机视觉应用开发与设计、计算法学、人工智能伦理与法律、数学模型与分析。

十、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设立于2022年,授予工学学士学位。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以国家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和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数据产业发展需求为引领,按照工程教育认证标准,围绕数据驱动产业发展,与人工智能、法学交叉融合,采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机制,聚焦大数据分析核心轴线,夯实学生在数据采集、挖掘、清洗、处理、存储与分析方面的基础理论和实践技能,致力于培养具备开展大数据科学研究及应用创新的核心技能和服务“数字法治、智慧司法”建设的创新型复合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Python程序设计、数据科学与大数据导论、数据结构、数据库原理、数据采集与网络爬虫、机器学习与数据挖掘、数据分析与可视化、Hadoop大数据技术、Spark与集群技术、数据取证技术、应用统计学与R语言建模、知识图谱、大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十一、经济统计学

设立于2021年,授予经济学学士学位,是甘肃政法大学在数字经济和人工智能时代新开设的经济学本科专业。本专业整合学校应用经济学、网络空间安全和人工智能等学科专业优质资源,着力培养学生搜集、整理、分析、展示经济数据的能力,通过分析反映客观现象的数据信息,挖掘背后的经济现象规律和本质,为经济和管理决策提供服务。旨在培养适应信息化社会需要,熟练掌握现代统计理论和经济数量分析方法,具有扎实的统计学、经济学、金融学基础,具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分析能力和计算机应用能力,能够为市场决策主体提供信息支持创新型专业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统计学、会计学原理、政治经济学、财政学、金融学、国民经济统计学、国际经济学、计量经济学、应用多元统计分析、市场调查与预测、数据挖掘技术与应用、应用随机过程、Python数据可视化等。

十二、金融学

设立于2017年,授予经济学学士学位,是甘肃政法大学近年来发展较快的本科专业之一。本专业整合学校法学、工商管理两大省级一流学科和应用经济校级一流学科优质资源,培养系统掌握资本市场规则、金融知识和金融理论,具备金融实务专业技能,具有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具有深厚理论功底、精湛专业技能、良好综合素质和优秀人格品质的创新型金融人才。本专业以服务地方经济金融发展为导向,不断凝练“金法融合”的专业特色,使金融和法有机融合,强调法律对金融主体行为的影响。本专业在理论教学的基础上强化实践教学环节,致力于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金融领域的应用型专业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金融学、政治经济学、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计量经济学、统计学、公司金融、证券投资学、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金融风险管理、国际金融、中央银行学、保险学、“一带一路”国别金融与法律概论。

十三、会计学

设立于2012年,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为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是甘肃政法大学发展基础较好的本科专业之一。本专业以法学、工商管理省级一流学科为依托,已构建了以“理论教学为主、实践性教学为辅”的课程体系和以

培养学生动手、动口、动脑的“三动”能力为目标的会计学专业实践性教学体系，使学生掌握会计学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形成保证会计专业技能相关性和时效性的持续学习与创新能力，注重强化学生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教育，凝练形成了“法商结合、经管融通”的专业特色，培养具备管理、经济、法律和会计学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能在企、事业单位及政府部门从事会计实务以及财务决策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管理学、统计学原理、会计学原理、中级财务会计、高级财务会计、成本管理会计、财务管理、会计信息系统、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税法与税务会计、审计学等。

十四、工商管理

设立于1996年，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2012年被甘肃省教育厅确定为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2019年获批准建设省级一流专业。本专业瞄准工商管理学科发展前沿，依托学校法学优势资源，逐渐形成“法商融合”的办学特色；强调理论教学与实践训练的结合，旨在培养能够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掌握工商管理和相关法学理论知识，富有创业、创新精神，具备执业能力和“法商融合”素养，能够在企业、事业单位及政府部门从事管理工作的专业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管理学、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会计学、管理信息系统、统计学、战略管理、财务管理学、市场营销学、人力资源管理、组织行为学、创业学、公司治理等。

十五、人力资源管理

设立于2005年，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本专业主要以微观经济组织中的人力资源为对象，遵循“厚基础、宽口径、重实践、强能力”的人才培养理念，适应数字化和人工智能化时代需要，运用管理学、经济学、法学等理论，系统研究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原理、普遍规律、一般方法，通过人力资源规划、招聘与甄选、培训与开发、绩效管理、薪酬管理、劳动关系管理等活动，对组织内外人力资源进行有效配置，提升组织效能。

主要核心课程：管理学、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统计学、会计学、管理信息系统、公司法、劳动与社会保障法、战略管理、公司治理、组织行为学、人力资源管理、组织与工作设计、招聘管理、培训与人力资源开发、绩效管理、薪酬管理、劳动关系管理、管理沟通、创业学等。

十六、财务管理

设立于2002年，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2015年遴选为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该专业经过20余年的发展，积累了浓厚的专业底蕴，形成了成熟的培养方案，有一支高素质的师资队伍支撑。通过理论与实践的“双管齐下”，旨在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适应现代市场经济需要，具备人文精神、科学素养和职业道德，扎实掌握经济理论、法律知识和财务技能的应用型专业人才。

专业主要核心课程有：管理学、宏观经济学、会计学原理、财务管理、智能财务、高级财务管理、财务会计、管理会计、证券投资学、金融学、公司治理、经济法。

近年来，学院十分重视学生实践能力培养，除建立实训中心外，学院与大中型企业联系，建立实习实训基地。学院力争让学生一毕业即可上手，毕业生得到了用人单位的一致好评，学生就业质量在我校各专业中名列前茅。



十七、市场营销

该专业设立于 2003 年，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本专业研究以满足消费者需求为中心的企业经营活动和营销管理过程的基本规律，以及营销原理在企业经营实践和其它非赢利组织管理中的应用问题。培养扎实的市场营销、企业管理、经济学等方面知识和独立分析、解决市场营销问题的能力。注重学生专业素养和实务技能，以校内实验实训和校外专业实践为依托，着力提升学生的职业体验和就业能力，培养具备管理、营销、经济、法律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能在企事业单位及政府部门从事市场营销管理工作的工商管理学科高素质复合型高级专门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管理学、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统计学、会计学、市场营销学、营销策划、电子商务、服务营销、销售管理、消费者行为学、市场调查与预测、品牌管理、企业战略管理、广告学、网络营销、商务谈判等。

十八、政治学与行政学

设立于 2003 年，授予法学学士学位，省级特色专业、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共精神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具有扎实的学科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有良好的人文和科学素养，有较强的自我学习能力和实践创新、创业能力，身心健康，能在党政机关、新闻出版机构、各级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党务管理、行政管理、公共服务、教学科研和其它方面工作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政治学原理、公共行政学概论、中国政治思想史、中外政治制度史、当代中国政府与政治、社会调查统计与方法、比较政治学、国际政治学概论、公共政策分析、中国社会政治分析、民族政治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公务员知识与技能、电子政务与办公自动化、党务管理实务、政务实训等。

十九、社会工作

设立于 2001 年，授予法学学士学位，省级特色专业、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责任感和社会关怀精神，兼备法学、管理学等相关学科的基本知识，良好的专业伦理、社工精神及身心素质，具有较强的自我学习能力和实践创新能力，能在政府部门、社会组织和企事业单位等从事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社会工作行政、项目管理和社会工作研究，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社会工作概论、社会学概论、社会心理学、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社会工作行政、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社会政策、社会保障概论、社会研究方法、社会统计学、青少年社会工作、老年社会工作、司法社会工作等。

二十、公共事业管理

设立于 2008 年，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省级特色专业、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共精神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具有扎实的学科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有良好的人文和科学素养，有较强的自我学习能力和实践创新、创业能力，身心健康，能在行政管理部门，城乡文教、环保、社会保险、社会服务、物业管理等领域从事公共事业管理和理论研究，在城市治理和智慧社区管理方面有一定专长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管理学、社会学概论、政治学原理、社会研究方法、社会统计学、公共管理学、公共事业管理概论、公共危机管理、经济学、管理心理学、管理信息系统、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等。

二十一、劳动与社会保障

设立于 2008 年，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省级特色专业、省级创新创业试点改革专业。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共精神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具有扎实的学科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有良好的人文和科学素养，有较强的实践创新、创业能力，身心健康，能在政府、企事业单位、社区、劳动仲裁、社会组织等领域从事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管理与研究，在社会救助工作方面有一定专长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社会学概论、管理学、政治学原理、社会研究方法、社会统计学、经济数学、社会保障概论、微观经济学、公共管理学、社会保险学、宏观经济学、劳动经济学、社会保障管理。



二十二、行政管理

设立于 1996 年，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共精神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具有扎实的学科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有良好的人文和科学素养，具备较高的管理、运营、调研、沟通等能力，能从事政府管理、社会组织等公共部门管理、企业管理、政策研究、社会调查及公共咨询等工作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管理学、政治学原理、社会学概论、社会研究方法、社会统计学、经济学、经济数学、公共行政学、组织行为学、公共政策概论、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公共伦理、当代中国政府与行政等。

二十三、思想政治教育

设立于 2020 年，授予法学学士学位。本专业旨在培养具备良好的政治理论素养、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既能在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从事以本专业为基础的宣传、组织、管理和思想政治工作，又能在学校和科研机构从事本专业相关的教学研究工作的复合型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科学社会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马克思主义发展史、思想政治教育学原理、思想政治教育方法论、思想道德与法治、中国近现代史纲要、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教育史、法学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等。

二十四、新闻学

设立于 2003 年，授予文学学士学位。本专业依托政法院校法学学科优势，旨在培养具备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定的职业精神、系统的专业知识、较强实践能力、良好法学素养的融合型新闻传媒人才。学生毕业后可在新闻出版、公检法司、政府机构及企事业单位从事新闻宣传及法治报道等相关工作。

主要核心课程：新闻学概论、马克思主义新闻观、中外新闻传播史、传播学概论、新媒体概论、新闻采访、新闻写作、新闻编辑、新闻评论、新闻摄影、广播电视新闻报道、融合新闻学、新闻传播伦理与法规、法治新闻理论与实务、媒介知识产权等。

二十五、汉语言文学

设立于 2002 年，授予文学学士学位。中国语言文学学科为甘肃省重点学科。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高度的社会责任感、深厚的人文底蕴，掌握系统的学科知识，具备一定的法律素养、扎实的语言文字基础和较高的文学审美、逻辑思维、语言表达与写作能力的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学生毕业后可在机关、企事业单位从事文化宣传、教育培训、文艺评论、编辑出版、文案文秘等相关工作。

主要核心课程：古代汉语、现代汉语、中国古代文学、中国现代文学、中国当代文学、外国文学、基础写作、语言学概论、文学概论、法律古籍整理专题、法律与文学专题等。

二十六、网络与新媒体

设立于 2022 年，授予文学学士学位。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坚定的政治方向、系统的专业知识，掌握新媒体技术、网络传播基本技能以及产品运营的复合型传媒人才。学生毕业后可从事网络新闻编辑、新媒体创意制作、新媒体产品设计与项目管理、新媒体数据分析及运营、公众号运营及网络舆情监测与研判等相关工作。

主要核心课程：马克思主义新闻观、新闻学概论、网络与新媒体概论、新媒体策划与创意、新媒体产品设计与项目管理、新媒体数据分析与运用、网络舆情监测与研判、网页设计与制作、新媒体用户分析、网络新闻编辑、融合新闻学、新媒体评论、新媒体广告、网络调查与统计分析、全媒体新闻采写实训及网络侵权案例评析、网络安全法律法规等。

二十七、英语（法律英语方向）

设立于 2001 年，授予文学学士学位。旨在培养具有扎实英语基本功和法律英语语言技能，熟悉英美法知识

的涉外法律英语人才。2021年,英语专业(法律英语方向)获批甘肃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校级精品线上课程《法律英语》获批甘肃省一流课程建设项目。师资雄厚,多人已获得博士学位,多人有国外留学背景,多人曾获甘肃省教学大赛特等奖、一、二、三等奖。毕业生或进入司法机关、大中型企业,中小学工作,或考入中国政法大学、西安外国语大学、兰州大学、西北师范大学等高校攻读硕士学位,或赴美国、香港等地知名大学继续深造。

主要核心课程:综合英语、英语口语、英汉/汉英笔译、综合法律英语、法律英语视听说、法律英语写作、法律翻译概论、英美法案例选读、WTO法概论(英)、涉外合同法、国际商法等。

二十八、翻译

设立于2023年,授予文学学士学位,培养熟谙中美法律,擅长法律翻译的复合型涉外翻译人才。2022年,《法律翻译》《法律英语》建成校级线上精品课程,《法律英语》获批甘肃省一流课程建设项目。专业教师中多人已获得博士学位,多人有国外留学背景,多人曾获甘肃省教学大赛特等奖、一、二、三等奖。通过四年本科学习,学生可具备英汉/汉英翻译能力,擅长法律翻译,能够胜任商务翻译、敦煌文化翻译、旅游翻译等。毕业生或进入司法机关、大中型企业,中小学工作,或考入中国政法大学、西安外国语大学、兰州大学、西北师范大学等高校攻读硕士学位,或赴美国、香港等地知名大学继续深造。

主要核心课程:英汉/汉英笔译、翻译技术、商务翻译、敦煌文化翻译、法律翻译概论、法律翻译案例研习、民法、刑法、法学导论等。

二十九、网络空间安全

设立于2019年,授予工学学士学位,所属网络空间安全是甘肃省重点学科。本专业学生培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服务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甘肃经济社会发展为目标,使之具有健康心智体魄、良好人文素质以及自我提升能力,具有网络空间安全领域较强的创新和团队合作意识、工程实践和终身学习能力,能够在网络空间安全相关的政、产、学、研、用等领域从事科学研究、开发设计、服务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

主要核心课程: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统计、网络空间安全导论、信息论、模数电路与逻辑、计算机网络、操作系统、网络编程、应用密码学、信息内容安全、数字取证技术、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安全协议设计与分析等。

三十、信息安全

设立于2010年,授予工学学士学位,2017年专业获评省级特色专业,2019年获批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21年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信息安全专业以“甘肃一流、西部领先、全国极具特色”为专业发展定位,培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服务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甘肃经济社会发展为目标,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学生能够以应用型高级人才身份在信息、党政、军工、金融、教育、能源等行业从事信息安全产品研发、技术支持、管理服务等方面工作。

主要核心课程:高等数学、信息安全导论、C语言程序设计、线性代数、概率统计、信息安全数学基础、应用密码学、网络安全法律法规、网络安全、离散数学、网络编程、信息内容安全、信息隐藏技术、数字鉴别与认证、数字取证技术、恶意代码检测与防护、逆向分析技术等。

三十一、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设立于2002年,授予工学学士学位,所属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是学校重点学科。本专业学生培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国家和甘肃发展战略需求为目标,具有自然科学基础知识、人文社科基础知识、计算机科学理论、计算机软硬件系统及应用知识,具有良好的计算机应用领域实际问题的分析和解决能力,具备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工程实践能力,能在企事业单位从事计算机系统应用、设计和工程开发的应用型高级人才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

主要核心课程: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统计、模数电路与逻辑、计算机组成原理、数据结构、程序设计、



操作系统、数据库原理、面向对象程序设计、计算机网络、编译原理等。

三十二、密码科学与技术

设立于2024年,授予工学学士学位。密码科学与技术专业是面向建设密码强国的战略需求,保障国家政治安全、经济安全、国防安全,加快密码高层次人才培养需求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是教育部2021年新增的特色本科专业。本专业的学生培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服务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甘肃经济社会发展为目标,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学生能够利用密码学知识及相关技术从事与密码相关联的设计、维护、加密、破译、管理等工作。

主要核心课程: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统计、密码科学与技术导论、密码学数学基础、C语言程序设计、网络安全、安全协议分析、数据结构、数据库原理及安全、操作系统原理及安全、计算机网络、现代密码学、密码分析与应用、商密算法及其应用、密码测评与管理等。

三十三、视觉传达设计

设立于2003年,授予艺术学学士学位。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较强应用能力的创意设计一定的平面设计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能在教育、文化、艺术、新闻、传媒及企业、印刷、广告专业设计公司等领域从事平面设计工作的应用型艺术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设计素描、设计色彩、平面构成、色彩构成、立体构成、摄影基础、书籍装帧、包装设计、图形创意、标志设计、广告设计、广告摄影、字体设计与编排、计算机辅助设计、插画设计、CI设计等。

三十四、环境设计

本专业为省级一流专业,设立于2003年,授予艺术学士学位。旨在培具有一定的环境设计能力、实践和创新创业能力,能在设计公司、房地产公司、设计院、学校等企事业单位,从事室内空间设计、展示空间设计、景观环境规划设计、教学和科研工作应用型艺术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设计素描、设计色彩、平面构成、色彩构成、立体构成、室内设计、人机工程学、景观与公共艺术设计、展示设计、建筑模型设计、家具设计、装饰工程管理与法律法规、数字环境设计、地域元素拓展设计等。

三十五、绘画

设立于2012年,授予艺术学士学位。本专业旨在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掌握绘画基本理论知识与基本造型能力,具备一定的美学基本理论素养和绘画艺术创作、教学、研究的能力,具有较高的艺术素养和审美意识,较强的绘画实践能力和创作能力,具有人文情怀、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社会责任感的应用型艺术人才。

主要核心课程:基础色彩、基础素描、透视与解剖、工笔重彩、油画静物、素描人体、油画人物、国画山水、国画花鸟、国画人物、油画风景毕业创作(导师制)、敦煌壁画临摹。

三十六、法学(汉藏双语方向)

我校自2016年起招收法学(汉藏双语方向)专业考生。本专业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的培养理念,培养适应藏区基层法治发展需要,掌握法学专业基本理论、基础知识,能够运用汉藏双语进行法律实务活动,熟悉和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复合型、应用型汉藏双语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自2022年起,汉藏双语法律人才培养实行“1+2+1”联合培养模式,我校与甘肃民族师范学院、甘肃法官学院就语言基础、法学专业知识、专业实习等方面进行合作。毕业生可以在涉藏地区的国家机关、法律服务机构及企事业单位、农牧村社区从事法律实务工作,还可以从事民族法学方向的教学、科研工作。

主要核心课程: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法理学、宪法学、民法学、刑法学、民事诉讼法学、刑事诉讼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汉藏双语法律翻译、法律职业伦理、中国法律史、国际法学、民族法学、藏族传统法制文化概论、藏族历史文化概论、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等。

甘肃政法大学 2024 年普通本科招生专业一览表

序号	批次设置（甘肃省）	选考科目要求	专业名称	授予学位
1	本科提前批	无	监狱学	法学学士
2		物理 + 化学	刑事科学技术	工学学士
3		思想政治	侦查学	法学学士
4	艺术类本科批	无	绘画	艺术学士
5		无	视觉传达设计	艺术学士
6		无	环境设计	艺术学士
7	本科批	思想政治	思想政治教育	法学学士
8		思想政治	政治学与行政学	法学学士
9	本科批	物理	经济统计学	经济学学士
10	本科批	物理 + 化学	人工智能	工学学士
11		物理 + 化学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工学学士
12		物理 + 化学	网络空间安全	工学学士
13		物理 + 化学	信息安全	工学学士
14		物理 + 化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学士
15		物理 + 化学	密码科学与技术	工学学士
16	本科批 (法学类)	无	法学	法学学士
17		无	法学（涉外法治方向）	法学学士
18		无	法学（汉藏双语方向）	法学学士
19		无	知识产权	法学学士
20		无	国际经贸规则	法学学士
21		无	社会工作	法学学士
22		无	司法鉴定学	法学学士
23	本科批 (其他类)	无	金融学	经济学学士
24		无	工商管理	管理学学士
25		无	市场营销	管理学学士
26		无	会计学	管理学学士
27		无	财务管理	管理学学士
28		无	人力资源管理	管理学学士
29		无	公共事业管理	管理学学士
30		无	行政管理	管理学学士
31		无	劳动与社会保障	管理学学士
32		无	汉语言文学	文学学士
33		无	网络与新媒体	文学学士
34		无	新闻学	文学学士
35		无	英语（法律英语方向）	文学学士
36		无	翻译	文学学士



学科布局与硕士学位授权点

学科门类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硕士点	备注
法学	0301 法学	030101 法学理论	√	
		030102 法律史	√	
		030103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	
		030104 刑法学	√	
		030105 民商法学	√	
		030106 诉讼法学（刑事诉讼法学方向、民事诉讼法学方向、犯罪心理测试技术方向、侦查学方向）	√	
		030107 经济法学	√	
		030108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	√	
		030109 国际法学	√	
		030110 军事法学	√	
		0301Z1 司法鉴定	√	
		0301Z2 侦查学	√	
	035101 法律（非法学）		√	专业硕士
	035102 法律（法学）		√	专业硕士
	0302 政治学			
0303 社会学				
0352 社会工作	035200 社会工作	√	专业硕士	
0306 公安学	030603 侦查学			
经济学	0202 应用经济学	020204 金融学		
管理学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	本一级学科不分设二级学科		
	1202 工商管理学	120201 会计学	√	
		120202 企业管理	√	
		120203 旅游管理	√	
		120204 技术经济及管理	√	
	1253 会计	125300 会计	√	专业硕士
	1251 工商管理	125100 工商管理	√	专业硕士
	1206 物流管理与工程类（目录外二级学科）			
	1204 公共管理	120401 行政管理		
120404 社会保障				
1252 公共管理	125200 公共管理	√	专业硕士	
工学	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38 公安技术			
	0839 网络空间安全	0839Z1 信息内容安全	√	
		0839Z2 网络安全	√	
	0854 电子信息	085400 电子信息		专业硕士
文学	0501 中国语言文学	050103 汉语言文学		
	0502 外国语言文学	050201 英语语言文学		
	0503 新闻传播学	050301 新闻学、050306 网络与新媒体		
教育学	0552 新闻与传播	055200 新闻与传播	√	专业硕士
	0453 国际中文教育	045300 国际中文教育	√	专业硕士
艺术学	1305 设计学			
	1304 美术学			
	1357 设计	135700 设计	√	专业硕士
交叉学科	0301 法学	0301J1 国家安全学	√	

2024

普通本科招生报考指南
UNDERGRADUATE ENROLLMENT
APPLICATION GUI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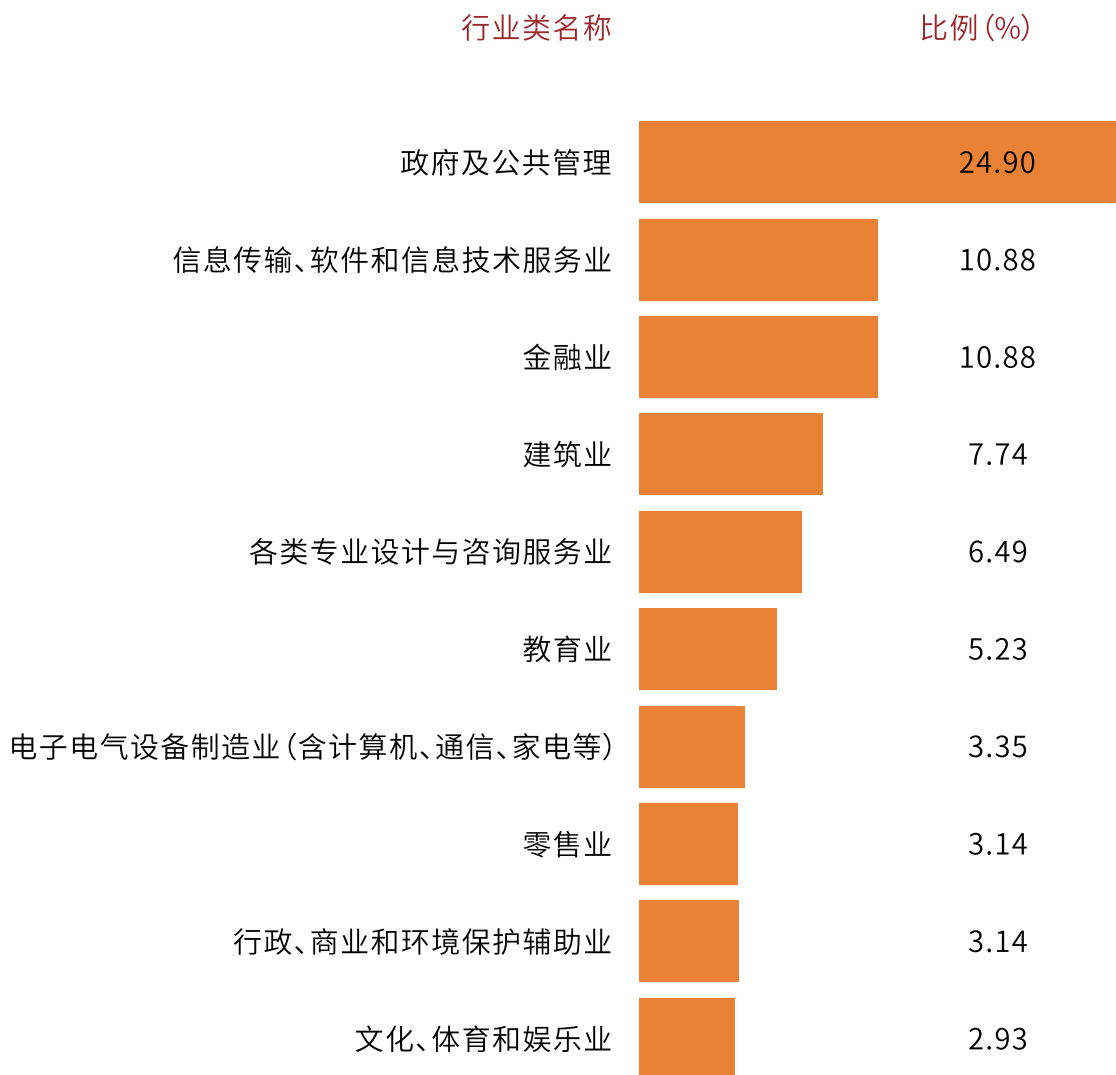
就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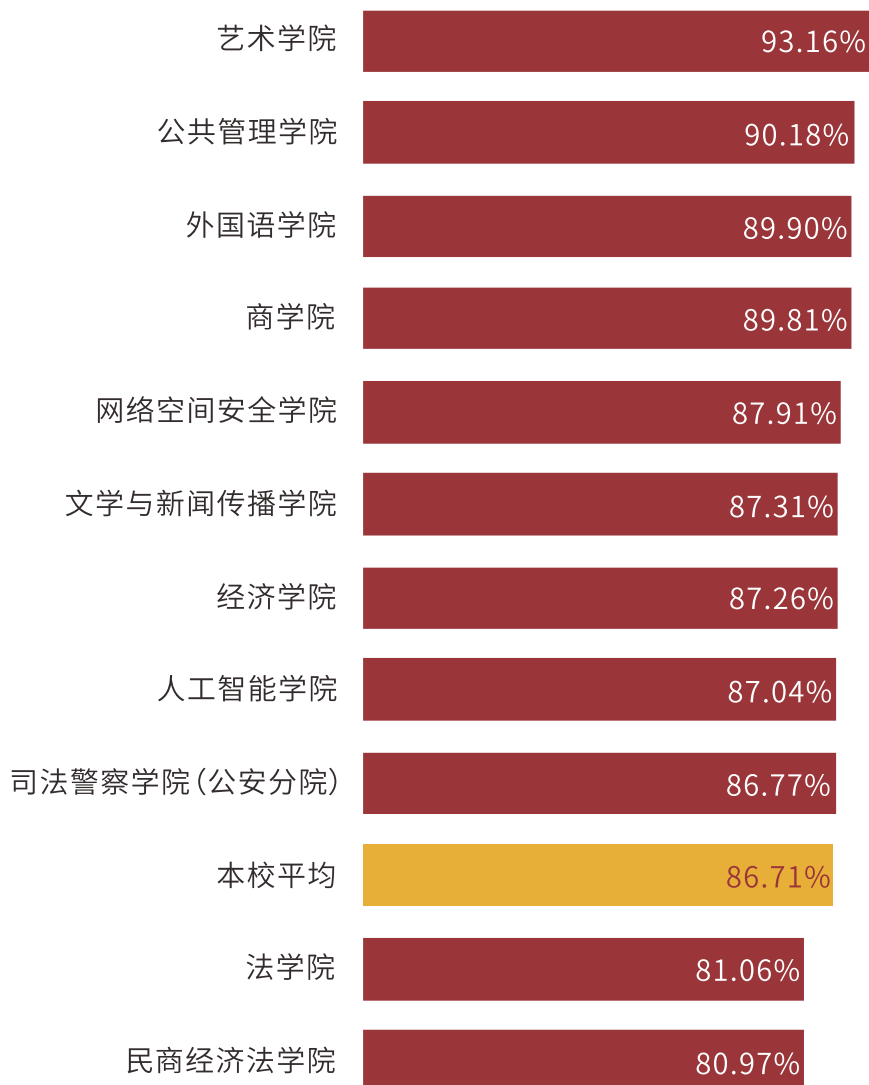
总体行业流向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行业以政府及公共管理（24.90%）为主，同时还包括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0.88%）、金融业（10.88%）、建筑业（7.74%）、各类专业设计与咨询服务业（6.49%）等。



各学院及专业的毕业去向落实率

我校 2023 届本科毕业生中，毕业去向落实率较高的学院是艺术学院（93.16%）、公共管理学院（90.18%）、外国语学院（89.90%）、商学院（89.81%）。



热忱欢迎有志之士成为“甘法大”人!

新时代新任务新作为，新一代甘肃政法人将牢记使命，锐意进取，扬帆远航，我们将秉承“崇德明法，弘毅致公”的校训精神，牢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开启学校改革发展新的征程，共同描绘甘肃政法大学更加辉煌的未来，为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为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作出更大贡献。



甘肃政法大学官方微信

甘肃政法大学教务处招生办公室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西路6号 邮编：730070

网址：<https://bkzs.gsuhl.edu.cn/> E-mail: zfzb@gsuhl.edu.cn

电话：(0931) 7601433 传真：(0931) 7660023